证券代码: 873016 证券简称: 林森生物 主办券商: 江海证券

山东林森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- 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- (二)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 定,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17日9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016	林森生物	2024年5月15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 山东众韬律师事务所王法公律师、葛安宝律师。

(七)会议地点

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柳泉路汇金大厦702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(一)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 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(二)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 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(三) 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7)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8)。

(四)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 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- (五)审议《关于<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 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- (六)审议《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,公司对 2024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,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9)。

(七)审议《关于续聘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,现提议续聘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

(八)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 议案》

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,董事会对强调事项段落作出说明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1)。

(九)审议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 议案》

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,监事会对强调事项段落作出说明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

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2)。
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-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,议案序号为(六);
-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:
-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- (一) 登记方式
 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: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;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;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 东账户卡。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4年5月17日8:00-9:00
- (三) 登记地点: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- 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 马少龙, 电话: 0533-3181180, 传真: 0533-3181180
- (二)会议费用: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山东林森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- 二、《山东林森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林森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